

【我为群众办实事】

全市法院夏季集中执行行动成效显著 执结案件2424起 执行到位2.88亿元

本报讯(记者李小娟 通讯员牛丹 马非凡)7月6日,记者从许昌市中级人民法院获悉,自5月21日夏季集中执行行动启动以来,全市法院执行干警全力以赴奋战在执行一线,用汗水和实干推动案件执行,短短一个多月执结案件2424起,执行到位2.88亿元。

为进一步贯彻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查纠整改阶段工作要求,深入推进我为群众办实事“铸忠诚、提质效、促满意”专项执行活动,发扬刀刃向内、刮骨疗毒的精神,以更大决心、更实举措开展自查自纠,整治执行顽瘴痼疾,促进执行工作再提升,5月21日至6月25日,许昌市中级人民法院在全市法院系统启动了夏季集中执行行动。

此次行动是今年我市两级法院组织的首次大型专项执行行动,既是提升执行工作的有力举措,又是贯彻开门搞教育整顿,向社会彰显整治顽瘴痼疾决心,敢于动真碰硬的具体行动。行动中,执行干警冒烈日、战酷暑,从摸排案情到制定计划,从现场执行到远程指挥,走遍8个县(市、区)的400多个执行现场。

按照部署,我市两级法院先后开展了5次集中行动。第一次集中行动重点开展涉案车辆集中扣押处置和信访线索核查案件执行,第二次集中行动重点开展涉案不动产集中执行,第三次集中行动重点开展小标的涉民生案件集中执行,第四次集中行动重点开展涉企超长期未结案件集中执行,第五次集中行动重点开展超长期未结执行案件集中执行。在5次集中行动中,我市两级法院共出动干警632人次,出动警车160辆次,拘传186人,扣押车辆157台,强制腾空房屋20处,查封房屋63套,冻结账户76个,255起案件当日执行完毕或达成和解,执行到位现金926.53万元。

“夏季集中执行行动展现了法院的雷霆手段,维护了法律权威,形成了强大的震慑效应,30多名被执行人迫于压力主动到法院履行义务,切实保障了胜诉权益。”许昌市中级人民法院相关负责人说。



图①:整装待发,突袭“老赖”。图②:在禹州市药城路中段,执行干警依法扣押被执行人的车辆。图③:被执行人躲在家中不开门,执行干警翻墙而入。图④:执行干警向被执行人释法明理。图⑤:案件执结,申请执行人向执行干警送锦旗致谢。本版图片均由许昌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供



政法一线

鄢陵县人民检察院 拉网式排查窨井盖 除隐患保出行平安

本报讯(记者董全磊 通讯员任要卿)小井盖,大民生。7月6日,鄢陵县人民检察院第四检察部检察干警联合鄢陵县住建、电信等单位的工作人员,走上街头集中开展窨井盖安全隐患大排查活动。

鄢陵县人民检察院开展此次活动,是落实最高人民检察院“四号检察建议”,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维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具体实践。活动中,检察干警与相关单位工作人员对城区内的窨井盖进行拉网式排查,重点到合欢路、锦绣路、锦华路等主干道、人口密集区域进行检查。对于检查中发现的部分窨井盖破损、凹陷、松动等问题,检察干警现场提出整改建议。相关单位的有关负责人当场表示,立即着手维修、更换问题窨井盖,并及时反馈整改结果。

窨井盖是城市基础设施的重要组成部分,关系广大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据悉,鄢陵县人民检察院将加强与相关单位的密切合作,常态化开展窨井盖安全隐患排查活动,并把开展好这项活动作为“我为群众办实事”的载体,切实履行公益诉讼检察职能,督促有关单位及时消除公共安全隐患,以实际行动转化党史学习教育、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效,守护群众“脚下的安全”。



许昌治安播报

招生工作正在进行 这些诈骗不得不防

6月30日至7月6日市区110警情

6月30日至7月6日,许昌市公安局110报警服务台共接到群众各类报警求助和咨询10388起。具体情况如下。

1. 市区多发刑事类警情为盗窃类警情,数量较6月23日至29日有所下降。

2. 诈骗类警情数量较6月23日至29日有所下降。不法分子多在网上投资、网上刷单为由进行诈骗。

3. 交通事故数量较6月23日至29日有所下降。

【警方提醒】高考结束已有一个月,录取工作正在有序进行。此时,大多数考生及家长比较着急,不法分子利用他们的这种心理进行诈骗。其中,有三类诈骗不得不防。

第一类,提前录取诈骗。不法分子自称大学招生办工作人员,谎称艺术院校提前招生,若不先付学费有退档风险。广大考生及家长须知,高考提前批次录取工作全部实行异地远程网上录取,不受任何人为因素影响。

第二类,军校内部招生诈骗。不法分子自称军校招生办主任,称学校有内部招生名额,要上军校,得先交保证金。考生及家长须知,军校招生程序和地方院校招生程序一样,没有“内部招生名额”的说法。

第三类,领取助学金诈骗。不法分子自称教育局工作人员,可以对考生提前发放助学金,再不领就要过期,但要先交押金。接到此类电话,考生及家长应联系教育部门或学校求证。(董全磊 文彦红)